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1996-A340-06R1

修正案号: 39-1814

- 一. 标题: 检查电动液压泵
- 二. 适用范围: 所有A340系列飞机
- 三.参考文件:
 - 1.DGAC 颁发的 AD96-261-053(B)R1
 - 2.AIRBUS AOT 29-20R1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1996-A340-06, 39-1790

参照AIRBUS AOT 29-20R1和FOT 945.6998/96R1所述的维修和操作要求,要求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后完成下列工作;

本指令要求利用ECAM控制面板上"CLR"按扭代替"EMER CANCL"按扭以保证恰当的ECAM监控;

- 1. 维修措施:
- 1.1 黄(Y)系统电动液压泵:

按照AIRBUS 0IT/F0T参照AI/SE-E/999. 0115/96/VH(1996. 10. 22颁发)3. A. 1段所述程序, 在有条件的维修站飞机第一次经停时, 脱开黄系统液压并断开其电动液压泵线路:

另外, 只要按照AIRBUS AOT 29-20R1第4.2.1段要求完成绝缘试验

并且良好,重新连接黄系统电动泵线路并接通液压管路,然后按照本指令四2.1在地面起动电动泵;

如果试验不成功, 完成AOT 29-20R1 4.2.5段所述的工作;

1.2 兰(B)和绿(G)系统电动液压泵:

按照AOT 29-20R1 4.2.1段要求在本适航指令生效后15天内或在有条件的维修站飞机第一次经停时(以先到为准),对兰和绿系统电动液压泵电动马达做一次绝缘试验,

如果试验不成功, 完成AOT 29-20R1 4.2.5段要求的工作;

注1:对于兰系统泵,可以参照本指令第3段要求的MEL修订版放行飞机:

1.3 黄、兰和绿电动液压泵维修工作:

任何系统电动泵出现故障信号后,在下次飞行以前,完成AIRBUS AOT 29-20R1 4.2.5段所述维修程序:

按照AOT 29-20R1 4.2.6段的要求用备用电动液压泵来更换;

- 2. 操作措施:
- 2.1 在地面:

在地面操作和维修时, 无论什么时候使用兰、绿或黄系统电动泵:

- a) 必须有合格的维修人员在驾驶舱监控液压系统以检查是否出现:
 - -"ELEC PUMP FAULT"ECAM 警戒:
- -"ELEC C/B TRIPPED"ECAM 警戒(通过按C/B ECAM页得到相应 转动的泵);
 - -在液压系统ECAM页上出现电动泵过热;

如果出现以上任何信号,通过按驾驶舱的按扭停止运转电动泵,并 且完成AOT 29-20R1 4.2.5段维修程序;

- b) 确信电动泵已经停止动转(在ECAM上memo"HYD ELEC PUMP"必须消失;
- c)除非运转的泵缘绝试验良好,否则在泵运转时目视监控主起落架舱以检查电动泵周围是否有不正常现象;
 - 2.2 放行:

在发动机起动前,按AOT 29-20R1 4.2.3段要求在驾驶舱打开黄和 兰系统电动泵;

注2. 这样会触发黄系统

和绿系统"ELEC PUMP FUALT"并且如果没有执行改装通告 45192, 在ECAM上会出现"C/B TRIPPED"警戒, 这些信息通过按ECAM上

"CLR"按扭可以消除,

在驾驶舱选择Y和G 电动泵按扭至"0FF"位,完成 F0T945.6998/96R1 3.2段要求的工作;

2.3 在飞行时

如果ECAM出现"B ELEC PUMP FAULT"警戒, 关掉兰系统电动泵, 30秒后这个警戒没有消失或如果仍出现memo"HYD ELEC PUMP", 关掉兰系统发动机驱动泵卸去相关系统的液压;

注3. 着陆且相关发动机停车后,只要出现本指令四2.1的信息,恢复黄和绿系统电动泵:

3. MEL:

按MMEL修订版修改用户的MEL:

项目:29-22-01 兰系统辅助液压泵(电动泵),安装数量 1, 放飞所需数量0,备注或例外(0)(M)只要它的线路已断开允许失效;

(M) 按AIRBUS AOT 29-20R1 4.2.5段的要求完成;

五. 生效日期: 1997年1月8日

六. 颁发日期: 1997年1月7日

七. 联系人: 何正华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62688899-26126